

江苏省教师教育专业指导委员会文件

苏教指会〔2020〕6号

关于举办第二届江苏省师范院校教师智慧教学大赛通知

各有关高等学校: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立足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时代使命，着力推动课堂教学革命，强化信息技术在课堂教学中的深度应用，促进教师教育教学水平的提升，创新师范生培养模式，强化师范生教育实践，江苏省教育厅拟举办第二届江苏省师范院校教师智慧教学大赛，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参赛对象

(一) 第二届江苏省师范院校教师智慧教学大赛参赛对象: 江苏省本科师范院校专职教师，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(1980年7月31日以后出生)。

(二) 参赛选手由江苏省本科师范院校推荐产生。比赛分为人文社科组、理工组、艺术组、体育组四个组别。各本科师范院校自愿申报，各组别推荐人数不超过2名。已参加过本比赛且获得一等奖的选手不得再次参赛，同一位老师参

赛次数不得超过 3 次。

二、竞赛内容

第二届江苏省师范院校教师智慧教学大赛竞赛内容：本次智慧教学比赛内容选自高校师范专业的专业课程。大赛秉承“学生中心、智慧教学、打造金课”理念，支持教师进行启发式讲授、探究式讨论、互动式教学、全过程考核。通过合理运用智慧教学平台，采取混合式教学方式，促进师生间的互动交流，调动学生探究学习的积极性，提升学生自主学习能力。竞赛项目主要由智慧教学课程资源建设、教学设计和课堂教学三个部分组成。

三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江苏省教育厅

承办单位：江苏省教师教育专业指导委员会

四、时间安排

（一）推荐报名时间：2020 年 10 月 10 日前，各本科师范院校将推荐名单报送至江苏省教师教育专业指导委员会。电子报名表发送至 jssjszhjxds@qq.com，联系人：安春梅，联系电话 025-83598903，通讯地址：南京市宁海路 122 号，南京师范大学逸夫楼 306 室。

（二）初赛

本届比赛初赛采用线上提交作品，线下集中评审形式进行。各校参赛选手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前按要求提交选手

作品，材料均以“组别+学校+选手+课题名称”命名，发送至 jssjszhjxds@qq.com。

大赛组委会将组织评委在 10 月 23 日前完成评审并公布参加决赛的名单。

每组别前 10 名选手进入决赛。

（三）决赛

本届比赛决赛采用线下比赛形式进行。决赛拟定于 2020 年 10 月 31-11 月 1 日在南京师范大学仙林校区举行。

大赛具体安排以大赛规程为准。

五、评委推荐

每个竞赛组配备 5 名评委，评委从评委专家库中抽取。各参赛学校每个组别推荐 2 名高级职称的专家担任智慧教学平台应用、教学大纲及教学设计撰写、课堂教学的评委专家库成员，评委所承担的具体任务根据需要由组委会安排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本次比赛各组别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。其中，各组别一等奖 2 名，二等奖 3 名，三等奖 5 名。选手按决赛总得分排序，根据长三角比赛的名额要求推荐相应的获奖等级。

其他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附件：第二届江苏省师范院校教师智慧教学大赛规程

江苏省教师教育专业指导委员会

2020年9月16日



报送：教育部教师工作司；教育厅办公室、教师工作处、高等教育处、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处。

江苏省教师教育专业指导委员会

2020年9月16日印发